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经事后核查，原披露的公告中存在以下错误需更正。

原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第 1 页：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8 日—5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201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现更正为：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5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2017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遗漏披露：

13.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发布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遗漏披露：

十、审议通过《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公告进行了事后核查，发现由于信息披露人员的疏忽，造成了部分遗漏及日期错误，董事会对上述公告中出现的错误以及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出现，并始终欢迎并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和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持续的监督。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 日